

# 國立臺北商業大學

##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8 次行政會議紀錄

時 間：114 年 12 月 11 日(星期四)下午 2:00

地 點：臺北校區行政大樓 7 樓會議廳、桃園校區弘毅樓 A118 室

出席人員：李昭慶、劉正田、楊葉承、陳玉麟、凱達西、李俞麟、林玟君、周麗娟、鄭豐譯、徐國鈞、米光武、李孔文、陳芳姿、汪瑞芝、李興漢、張龍福、陳津美、張旭華、廖文華、葉清江、葉明貴(黃銘仁代)、張婕、凌祥發、王嘉吉、吳瑞萱、黃瑞傑(陳俊均代)、郭俊賢、高啟中、任立中代理主任、李幸瑾、彭勝龍(連俊名代)、陳春富(胡蕙玲代)、連俊名、陳明熙、胡秀玲

應出席：36 位 (任校長立中同時擔任商務系代理主任)

已出席：35 位

請 假：黃焜煌

主 席：任校長立中

記 錄：陳寶仁

### 甲、報告事項

壹、確認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記錄並報告各項決議案之執行情形  
如下所示：

一、人事室提：本校 114 學年度寒假期間調整行政人員上班時間，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已於 12 月 9 日函知各單位。

二、環境安全衛生中心提：擬修正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  
提請審議。

決 議：

(一) 本校「環境保護暨安全衛生委員會設置要點」第二點第(三)款修正  
如下：

二、本會委員組成如下：

(三) 當然委員：副校長、主任秘書、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環  
境安全衛生中心主任、人事室主任、各學院院長、附設學校校務主任、  
軍訓室主任、總務處營繕組組長、總務處綜合服務組組長、職業安全衛  
生人員一人、從事勞工健康服務之醫護人員一人。

(二) 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已經依建議修正，簽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三、教務處提：有關本校「116 學年度院所系科學位學程增設、學籍分組」申  
請案，提請審議。

決 議：

(一)創新設計與經營學院申請增設碩士學位學程改為申請碩士班。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已經專案審查委員審議通過，申請案報告修正中，修正完成將送校務會議審議，通過後函送教育部。

四、研發處提：修正本校「學生校外實習辦法」，提請審議。

決 議：照案通過。

主席裁示：請各系主任未來與學生實習機構簽約時，請至「實習機構查詢系統」查詢是否有違規事項情形。

執行情況：本案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主席修正：請於『請至「實習機構查詢系統」查詢是否有違規事項情形』修正為『請至「實習機構查詢系統」查詢，查詢實習機構是否有違規事項情形』

五、研發處提：訂定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提請審議。

決 議：

(一)擬訂定之本校「學生校外實習委員會設置要點」，其設置要點第三點修正如下：

三、委員組成及任期：

本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副校長兼任；委員若干人，由教務長、學務長、總務長、研發長、國際長、校務永續發展中心主任、~~軍訓室主任~~、主計室主任、人事室主任、各學院院長、各所系（科）中心及學位學程（以下簡稱各教學單位）主任、辦理校外實習業務人員、合作機構代表一人、學生代表一人及校外法律學者專家一人組成。

上述委員聘期以一年一聘為原則，任期自當年度8月1日起至隔年7月31日止。

(二)餘照案通過。

執行情況：本案續提校務會議審議。

貳、行政會議列管案之執行情形如下所示：

一、案 由：114 年度資本支出預算 100 萬元以上案件。

執行情形：

序號	案由	業管單位執行情況	預估本案 結案時間
1. 114 年度 資本支出 預算 100 萬元以上 (納入 114 年3月13日 113-2-1 行政會 議 )	1-2. 教育部補助「111 年優化 桃園校區校園工程」校門景觀 美化暨校名牌新建工程 (111G091)  備註：11 月 26 日經主計室修 正金額如下：	執行數【 9,900 元】 執行率 0.07%  *總務處： 1. 全案預算業經本校 114 年度第 5 次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提案，決 議照案通過。總預算調整為 13,991,882 元。	114/12/31

序號	案由	業管單位執行情況	預估本案 結案時間
	經費 1,394 萬 2,382 元/全案預算 13,991,882 元	2. 已辦理申報完工及竣工確認；承造人(承攬廠商)、監造人將依契約內容規定進行驗收相關準備作業。 3. 本案已辦理驗收；持續進行結算報核相關作業。	
	1-3. 教育部補助「112 年優化臺北校區校園球場工程」(112G051)  經費 674 萬 7,000 元/全案預算 9,127,000 元	執行數【 5,961,237 元】 執行率 88.35 %  體育室： * 已於 114 年 2 月 27 日點交並開放使用。俟廠商提送資料辦理驗收作業。 * 配合總務處擬辦方案辦理後續事宜。  總務處： 1. 5 月 13 日辦理驗收，改善期限為廠商收到驗收紀錄後 30 日曆天（如遇雨天同意展延）。8 月 6 日辦理驗收複驗，仍有驗收缺失尚未完成改善項目，廠商進行改善中，10 月 21 日召開驗收缺失確認會議，廠商仍未完成改善，因須於年底前結案，擬簽辦以減價收受方式辦理，排定 11 月 20 日召開驗收缺失協調會，廠商主張樓板裂縫衍生漏水情形應採鑑定釐清責任，已無法於年底前結案，續向教育部申請展延。 2. 已向教育部申請展期至 115 年 12 月結案。	114/12
	1-4. 教育部補助「112 年優化臺北校區教師研究室工程」(112G052)  經費 519 萬 3829 元/全案預算 19,400,000 元	執行數【 2,242,438 元】 執行率 43.18%  * 總務處：已完成驗收、點交，並完成結案付款。	114/11
	1-5. 優化生師比值、精進創新教學經費  經費 111 萬元	執行數【 480,757 元】 執行率 43.31%  * 校務永續發展中心：114 年核定補助新進教師電腦相關費用共 111 萬元，陸續執行中：	114/12

序號	案由	業管單位執行情況	預估本案 結案時間
		<p>1. 114 年 3 月已撥移經費共 15 萬 元至財經學院一位，創新設計與經營學院兩位。</p> <p>2. 校務永續發展中心採購 NAS 設備 86,400 元已核銷完畢。</p> <p>3. 114 年 9 月已撥移經費共 25 萬元至財經學院一位，國際行銷學院三位，管理學院一位。</p> <p>4. 固定資產經費 15 萬元，補充本中心兩組電腦相關設備。</p> <p>5. 統籌款仍有 473,600 元。</p> <p>* 總務處：逾公告金額 1/10(15 萬元)以上金額之採購將配合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p>	
	<p>1-6. 教育部補助高教深耕計畫 設備 (114K001) 、 (114G032-114G034)</p> <p>經費 199 萬 9,001 元</p> <p>計畫尚未核定，暫控管(固定資產)額度 1,999,001 元。</p> <p>備註：6 月 18 日經主計室修正金額如下：</p> <p><b>經費 1,248 萬 5,000 元</b></p> <p>教育部核定資本門經費(包含固定資產、無形資產)</p>	<p>執行數【 9,609,063 元】</p> <p>執行率 76.96%</p> <p>* 教發中心：</p> <p>1. 主冊(教學單位 300 萬、設備更新方案 280 萬、資網中心 345 萬、教資組 3 萬、專業領域教學辦公室 AOL 系統 93 萬 6 千、圖書館 18 萬 5 千元、學校統籌 142 萬 4 千元，共計 1,173 萬 5 千元。)-未核銷：數媒系 14,060 元、專業領域教學辦公室 857,000 元、會資系 148,000、國商系 14,060 元、總務處 1,760,000 元。</p> <p>2. 附錄與專章(合計 75 萬)-未核銷：附錄 2 (原民中心) 28,260 元、未用訖經費：附錄 1 (教務處) 200 元、國際專章(國際事務處)餘額 24 元。</p> <p>* 總務處：擬於 11/26 辦理第二次開標。</p>	114/12/31
	<p>1-7. 承曦樓承曦藝廊暨 B1 未來教室整建工程</p> <p>經費 382 萬元</p>	<p>執行數【 0 元】</p> <p>執行率 0.00%</p> <p>* 推廣教育部：本案目前預算為 642 萬元(含資本門 382 萬元及經常門 260 萬)。</p>	114/12

序號	案由	業管單位執行情況	預估本案 結案時間
	<p>備註:6月18日經主計室修正 金額如下:</p> <p><b>經費 642 萬元</b></p> <p>(固定資產 382 萬元、業務費 260 萬元)</p>	<p>經建築師評估預算為 789 萬 8,080 元整，擬於 114 年底預算分配，申請提撥預算。另有關 1 樓空間公共區域部分電視牆及樓梯間造型牆需新增預算 451 萬 5,444 元，於 11 月 17 日細部會議討論。</p> <p>* 總務處:114 年 10 月 16 日提送細部設計，11 月 17 日辦理細部設計審查簡報會議，建築師將依審查意見提送細部設計修正版供審查。</p>	
	<p>1-8. 桃園校區建置元宇宙 XR 專業教室設備</p> <p><b>經費 300 萬元</b></p>	<p>執行數【 2,939,970 元】</p> <p>執行率 98% (已結案)</p> <p>* 資網中心:7/31 決標，9/9 電腦已送達桃園校區，9 月份裝機，於 10/22 驗收，驗收結果為有缺失待改善，預計 10/29 再進行第二次驗收，並已完成核銷。申請解除列管</p> <p>* 總務處:10/23 驗收通過，續辦核銷作業。申請解除列管</p>	114/10/31
	<p>1-9. 行政大樓立川電梯汰舊更新</p> <p><b>經費 200 萬元</b></p> <p>備註:11 月 26 日經主計室修正金額如下:</p> <p>固定資產預算 200 萬元，未及於 114 年度完成，辦理已收回。</p>	<p>執行數【 0 元】</p> <p>執行率 0.00%</p> <p>* 總務處: 已完成決標，考量備料及避免影響教學使用，預訂寒假期間進行更換。</p>	114/11
	<p>1-10 骨幹網路防火牆、交換器等設備</p> <p><b>經費 660 萬元</b></p>	<p>執行數【 6,600,000 元】</p> <p>執行率 100% (已結案)</p> <p>* 資網中心: 於 8/14 決標，原計 12 月初施作完成，已提前於 11 月初完成，於 11/25 驗收通過，目前完成付款。申請解除列管</p> <p>* 總務處: 配合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11/25 驗收通過，目前完成付款。申請解除列管</p>	114/10/31
	<p>1-11 資訊機房環境監控系統</p> <p><b>經費 100 萬元</b></p>	<p>執行數【 0 元】</p> <p>執行率 0.00%</p>	114/10/31

序號	案由	業管單位執行情況	預估本案 結案時間
	1-13 優化生師比值、精進創新教學計畫電腦軟體經費 經費 189 萬元	<p>* 資網中心：已於 10/23 決標，廠商目前建置中，預計 12 月中旬施作完成。</p> <p>* 總務處：配合需求單位辦理採購作業，已於 10 月 23 日辦理議價決標，履約管理中。</p>	
	1-14 校務資訊系統 經費 493 萬 8000 元 / 全案 (113-114 年) 預算 8,230,000 元 (113 年已執行 3,292,000 元)	<p>執行數【 480,000 元】</p> <p>執行率 25.40%</p> <p>* 校務永續發展中心：114 年核定專業領域辦公室採購仿真決策教學平台 (第 3 年期款) 60 萬元、餘額 129 萬元列於統籌款中待分配。</p> <p>* 總務處：仿真決策教學平台 60 萬元部分，履約管理中。</p>	114/12
2	<p>總務處簽文：本校臺北校區咖啡吧場地於六藝樓 1 樓儲藏空間之可行性評估案</p> <p>3 月 12 日校長公文批示：</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六藝樓西棟儲藏空間」目前及未來的使用管理單位是誰？</li> <li>該活動空間不使用明火的前提下，進行規劃。</li> </ol>	<p>總務處：</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該空間目前使用管理單位有：空院、人事室、總務處 (經管組)。</li> <li>案經 114/4/9 工程規劃設計簡報會議決議另有他用。</li> <li>該空間預計作為未來活動中心拆除重建案安置計畫之中繼空間。</li> </ol>	114/12

決議：繼續列管。請各單位繼續儘速完成。

參、其他列管案之情形如下所示(學生有約)：

序號	案由	開始列管時間	承辦單位及辦理情況	預計結案日	列管情形
列管 2-第 32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40428)					
1	提案 11：希望學校改善行政單位對待學生的態度	114.5.22	<p><b>*秘書室：</b> 本案經 11 月 4 日簽奉核定調查對象為本校日間部及進修部學生，調查時間為本年度 12 月份(12/1-12/31)，調查項目包括 1. 治公環境(舒適、整潔)2. 治公現場(治公標示、設施及動線)3. 行政人員服務態度(親切、熱心、溫和有禮)4. 行政人員專業知能(業務內容流程熟悉度、合理業務流程、等待時間)及 5. 單位網頁(網頁資訊、內容更新、詳盡說明)等 5 項服務之滿意度，由本室 Email 公告問卷連結及 qrcode，並另請學務處再協助於學生群組宣傳，俟取得調查結果後再請校務永續發展中心協助彙整分析。</p> <p><b>*校務永續發展中心：</b> 敝中心主要職責為資料分析與相關研究支援。未來將配合秘書室問卷調查回收後，由本中心協助彙整與分析，並公告成果，以提供各單位參考。</p>	114/12/31	繼續列管

列管 3-第 34 次學生與校長有約(1141117)

1	提案 1：網球場使用建議	114.11.27	本案於 114 年 11 月 21 日經校長簽奉核准，於 11 月 27 日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次行政會議列入列管案件追蹤辦理情形。	-	繼續列管
---	--------------	-----------	--	---	------

決議：繼續列管。

肆、主席報告：

謝謝大家，會議開始。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另各單位補充口頭報告如下)

一、教師聘任進度：

決議：再請各系就預計退休或離校部分，確實該新聘者就提早前一學期準備，並加強賡續辦理後續教師聘任事宜。

		114-1 (目前人數)		114-2 (預計增聘 人數)		115-1 (預計增聘 人數)		114-2 (預計退休/ 離校人數)	115-1 (預計退休/ 離校人數)	115-2 (預計退休/ 離校人數)	115 年 總和
		專任	專案	專任	專案	專任	專案				
財經學院	財務 金融系	21	1	0	0	0	0	0	0	1 (專案到期)	21
	會計 資訊系	19	2	1	1	1	0	0	1 (專案到期)	1 (專案到期)	22
	財政 稅務系	17	1	0	0	0	0	0	1	1 (專案到期)	16
	博士班	2	0	0	0	0	0	0	0	0	2
管理學院	企業 管理系	23	7	1	0	2	0	1	3 (專案到期)	4 (專案到期)	25
	資訊 管理系	19	0	2	0	1	0	1	0	0 (1 借調回 本系 2/1)	22
	資訊與決 策科學研 究所	6	2	0	0	0	0	0	1 (專案到期)	1 (張師, 延服至 116/1/31)	8 (包含 1 借 調至 1/31)
國際行銷學院	國際 商務系	21	0	3	0	3	0	2	0	0	25
	應用 外語系	14	0	2	1	0	0	0	1 (潘師, 申請延服 中)	1 (史師, 延服至 116/1/31)	17
	貿易實務 法律暨談 判碩士學 位學程	2	0	0	0	0	0	0	0	0	2
創新設計 與經營學院	數位多媒 體設計系	7	1	1	0	0	0	1	1 (專案到期)	1 (羅師, 延服至 116/1/31)	8
	商業設計 管理系	8	0	0	1	0	0	0	0	0	9
	創意科技 與產品設 計系	9	0	0	0	0	0	0	0	0	9
	創意設計 與經營研 究所	5	1	0	0	0	0	0	0	1 (專案到期)	5
體育室	體育	11	0	1	0	0	0	0	0	0	12
通識 教育 中心	通識	20	0	0	0	0	0	1	0	0	19
全校 總和		204	15	11	3	7	0	6	8	8	222

## 二、秘書室：

- (一)歲末感恩餐會於12月18日下午六點於庭園會館，再請各位主管記得參與。
- (二)於12月22日前，請各單位將教育部專案經費細部計畫上傳至本室FTP。
- (三)本次校慶有邀請到李洋部長、桃園市政府青年事務局侯佳齡局長及張前校長，另獲得賴總統、蕭副總統與韓院長之賀電，以及臺北市蔣萬安市長墨寶。

## 三、教務處：

- (一)本學期新生UCAN先測已經於10月完成，於11月已經把教學單位UCAN的新生資料給各單位，另畢業班之後測資料也給各單位，請各單位主管及老師能夠根據UCAN結果，能運用於下學期課程規劃，及明年度校課程委員會會議上討論，並於提案後面都能有UCAN討論資料，以利因應明年校務評鑑會議參考。
- (二)有關雙語教學EMI的獎金，目前已經在討論115年度經費預算編列，由於申請人逐年遞增，114年度應該會來到120萬。目前本處刻正蒐整各學校EMI的獎勵辦法，未來對於獎勵發放倍數將通盤檢討後，於教務會議提案，屆時再請各系主任到時候能提出意見。
- (三)請各行政單位於1月9日前，能如期將校務評鑑資料繳交至本處彙辦。

## 三、學務處：校慶第2次工作會議將於12月12日(五)中午12時10分於行政大樓7樓行政會議廳召開，再請各位主管及與會人員如期出席。

## 四、總務處：

- (一)有關教育部專案補助經費未來會規劃五育樓及六藝樓普通教室之側櫃、講檯及地板等改善。
- (二)承曦樓三至五樓及六藝樓五樓已裝置電子白板，後續會辦理教育訓練，本處將以簡便行文給各系，再請各系派員參與教育訓練。未來在該教室上課之老師，對於電子白板不熟悉使用的話，可以詢問已經受教育訓練之系所助教。

## 五、國際處：

- (一)本處已經完成建置全校之英文網頁，雖然不像中文網頁仔細介紹每個單位作業情形，但是目前的英文網頁已經能提供國外學生所需資訊。若後續對於英文網頁有任何問題，亦可以詢問本處協助。另非常感謝資網中心及秘書室公關組協助英文網頁建置。
- (二)本處已收到Rennes School of Business的雙聯合約，下學期應該就可以多一個雙聯選擇。

## 主席補充：

- (一)明年應該還是會以高教深耕計畫與優化生師比值等經費，再請國際處與舊金山州立大學接洽續辦培訓參訪，這次可以提早規劃於暑假成團，再請各系主任徵詢有興趣的老師。
- (二)不管本校英文網頁或者碩士班與海外的招生簡章內的資訊，希望未來至少1年更新一次，或最好每學期更新一次，如會資系學生畢業前就考上會計師等資訊或活動照片，可作為招生宣傳。

## 六、校務永續發展中心：歡迎師生共同參與12月12日及19日晚上6時30分至9時之永續趨勢與社會影響力系列講座，邀請到馬偕醫學院申永順教授。

## 七、圖書館：圖書館目前擴增一個閱讀履歷模組的功能，這個構想主要是來自校長的前瞻性發想，也算是全國圖書館首創的一個創新功能，主要係透過

學生在圖書館借閱書籍，經過系統分析專業能力指標及共通職能指標等，使學生畢業時，除了不只取得一張正式畢業證書，也可以取得專屬個人之閱讀履歷，自主學習之證書，所以學生要讓這張履歷看起來更漂亮，平常就要請各系主任鼓勵學生多借書。目前系統剛建置完成，也歡迎各位師長能給予建議及指教，讓系統更優化。

八、體育室：請各單位主管宣導鼓勵同仁於校慶 12 月 20 日踴躍參加體育競賽。

九、軍訓室：感謝學務處心諮詢組因同學遭網路交友詐騙，第一時間跟軍訓室這邊通報，並協助同學處理。另 11 月份也陸續接到學生發生 3 件都是疑似感情詐騙，原先是異性聊天，之後會另有一個人跟您連絡說已經取得您的個資，要求購買點數支付等情形，已經不是以往買東西詐騙或金錢詐騙，感謝系上的導師立即連絡軍訓室協助學生止損，沒有詐騙成功。所以再次提醒，請各系主任加強宣導導師，若有發現類似相同情事，請立即通知本室。

十、環境安全衛生中心：

- (一)今天早上有大專職業安全聯盟委員及臺北市勞檢處至本校訪視，提出一些建議及缺失，本中心將依據缺失及建議進行修正。
- (二)有關今年舉辦之安全衛生聯席會議，因為剛通過職業安全衛生法之霸凌專章，所以這次聯席會議主題為校園霸凌。勞動部職業安全衛生署署長就於會議中針對學校霸凌部分，請與會人員回學校應加強宣導，114 年統計校園霸凌有 577 件，有 84.9% 跟主管有關。另本次職業安全衛生法修法重點，首先為要連續性冷落孤立或是一些言語上霸凌才算，修為單次重大情形也可能會成立，再來為加重雇主的罰則，罰鍰從最高 30 萬元提高至 300 萬元。

十一、主計室：

- (一)截至 11 月底預算執行情形，經常門總收入 12 億 1,612 萬 1,451 元，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1,242 萬 7,451 元，主要係建教合作收入及教育部或其他單位之專案性補助收入等所致，較去年同期增加 3,339 萬 8,693 元；支出總計 11 億 8,486 萬 9,005 元，較預算分配數增加 2,275 萬 5 元，較去年同期增加 5,191 萬 7,580 元，主要係用人費用、折舊與攤銷等費用均較去年增加，另建教合作收入與政府補助收入增加相對支出亦增加等所致，收支相減後，產生 3,125 萬 2,446 元，較預算分配數減少 1,032 萬 2,554 元，跟去年同期相比，賸餘數減少 1,851 萬 8,887 元，主要原因已於書面資料敘明。資本支出方面，截至 11 月底的部分，編列可用預算數為 7,030 萬元，實支數為 3,989 萬 544 元，占全年度預算達成率為 56.74%，預估執行率應可達 90% 以上。
- (二)再次提醒經費報支請於 12 月 25 日前完成相關程序；主計系統將於 12 月 26 日下午 4 時關閉；今年度取得之發票請於今年底完成核銷，對於 12 月 25 日以後辦理之活動經費單據，最遲於 115 年 1 月 2 日前完成報支並送達主計室開立發票。

十二、管理學院：企管系於 12 月 12 日辦理學術論壇經營與管理實務研討會，早上會請到經濟部商業署蔡組長談 AI 運用，其餘時間計有 15 場論文發表，請師生踴躍參與。

十三、通識教育中心：本中心已完成上學期李貴豐副教授藝文創作獎學金徵件，目前辦理案件審核，感謝請到委員教務長及學務長指導。

## 乙、討論事項：

提案一、學務處提：為修訂「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導師制實施辦法」及「國立臺北商業大學導師輔導費及導師班級活動費報支作業規定」，提請審議。

### 說明：

- (一)導師工作因時代變遷日益艱鉅，且本校學制與班級日漸繁多，為因應學生輔導需求並有效運用員額，故修訂本校導師資格與相關辦法。
- (二)本次修法除參考111年05月23日臺教人(五)字第1114201449A號令「專科以上學校進用編制外專任教學人員實施原則」以及「國立臺北商業大學約聘教學人員聘任要點」外，並衡酌本校實際狀況進行修正。
- (三)本案業經114年11月26日114學年度第1學期第3次學務處務主管會議審議通過。

辦法：本會議討論通過後，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  
決議：

- (一)本校「導師制實施辦法」第七點第三款及第十二點修正如下：  
七、班導師之聘任：
  - (三)日間學制及進修學制之研究所、二技、四技、五專等班級合計，每位教師或約聘教學人員以擔任一班之導師為原則，主任導師及行政主管得兼任班導師；擔任二班(含)以上、雙導師之班級以及或班級人數小於(含)十人之班級導師以專案簽准辦理。

- 十二、另訂有專法之特殊班級產業碩士專班，其導師輔導費及班級活動費支給標準及經費報支方式依其收支管理要點辦理。
- (二)本校「導師輔導費及導師班級活動費報支作業規定」第二點第三款修正如下：

- 二、導師輔導費發放準則時間及方式如下：
    - (三)除本作業規定第二點第二款所列特殊情況之外，擔任二班(含)以上、雙導師之班級以及或班級人數小於(含)十人之班級導師，其導師輔導費支給標準應折減金額以專案簽准辦理。
- (三)餘照案通過。

## 丙、臨時動議：(無)